

2023 年度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单位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2023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失业保险政策，指导全市失业保险业务经办；组织实施失业保险费率调整；核定各项失业保险待遇；管理失业保险费、失业保险基金，发放失业保险待遇；建立失业预警机制，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实施失业保险内控管理；开展失业保险政策法规宣传、咨询，提供缴费、待遇查询核对和档案管理服务；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下设 5 个科级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科、内控信息科、待遇审核科、就业促进科、基金财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6.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6.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5.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963.1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956.54</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60
	30			61	
<b>总计</b>	<b>31</b>	<b>963.14</b>	<b>总计</b>	<b>62</b>	<b>963.14</b>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b>963.14</b>	<b>956.54</b>					<b>6.6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72.86</b>	<b>766.26</b>					<b>6.60</b>
<b>208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658.22</b>	<b>651.62</b>					<b>6.60</b>
2080101		行政运行	558.26	558.2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9.96	93.36					6.60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98.50</b>	<b>98.5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3	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5	6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	24.32					
<b>20808</b>		<b>抚恤</b>	<b>16.14</b>	<b>16.14</b>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4	16.14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95.09</b>	<b>95.09</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5.09</b>	<b>95.09</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6	38.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93	56.93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95.19</b>	<b>95.19</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95.19</b>	<b>95.19</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1	64.71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5	10.45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3	20.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b>956.54</b>	<b>863.18</b>	<b>93.36</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66.26</b>	<b>672.9</b>	<b>93.36</b>			
<b>208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b>	<b>651.62</b>	<b>558.26</b>	<b>93.36</b>			
2080101		行政运行	558.26	558.2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3.36		93.36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98.50</b>	<b>98.5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3	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4.25	6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4.32	24.32				
<b>20808</b>		<b>抚恤</b>	<b>16.14</b>	<b>16.14</b>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4	16.14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95.09</b>	<b>95.09</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5.09</b>	<b>95.09</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6	38.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93	56.93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95.19</b>	<b>95.19</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95.19</b>	<b>95.19</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1	64.71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5	10.45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3	20.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6.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6.25	766.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5.09	95.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20	95.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956.5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956.54</b>	<b>956.54</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956.54</b>	<b>总计</b>	<b>64</b>	<b>956.54</b>	<b>956.54</b>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b>956.54</b>	<b>863.18</b>	<b>93.36</b>
<b>208</b>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b>766.26</b>	<b>672.9</b>	<b>93.36</b>
<b>20801</b>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b>651.62</b>	<b>558.26</b>	<b>93.36</b>
2080101			行政运行	558.26	558.2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3.36		93.36
<b>20805</b>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b>98.50</b>	<b>98.5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3	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5	6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	24.32	
<b>20808</b>			抚恤	<b>16.14</b>	<b>16.14</b>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4	16.14	
<b>210</b>			卫生健康支出	<b>95.09</b>	<b>95.09</b>	
<b>21011</b>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b>95.09</b>	<b>95.09</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6	38.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93	56.93	
<b>221</b>			住房保障支出	<b>95.19</b>	<b>95.19</b>	
<b>22102</b>			住房改革支出	<b>95.19</b>	<b>95.19</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1	64.71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5	10.45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3	20.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1.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1.88	30201	办公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22.82	30202	印刷费	1.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58.6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25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2	30207	邮电费	2.3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1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1	30211	差旅费	1.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5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8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6.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8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00				
30309	奖励金	1.65	30229	福利费	16.9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2				
人员经费合计		776.99	公用经费合计						86.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6) 栏；3 栏= (4+5) 栏；7 栏= (8+9+12) 栏；9 栏= (10+11) 栏。

说明：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963.1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18.03万元，下降1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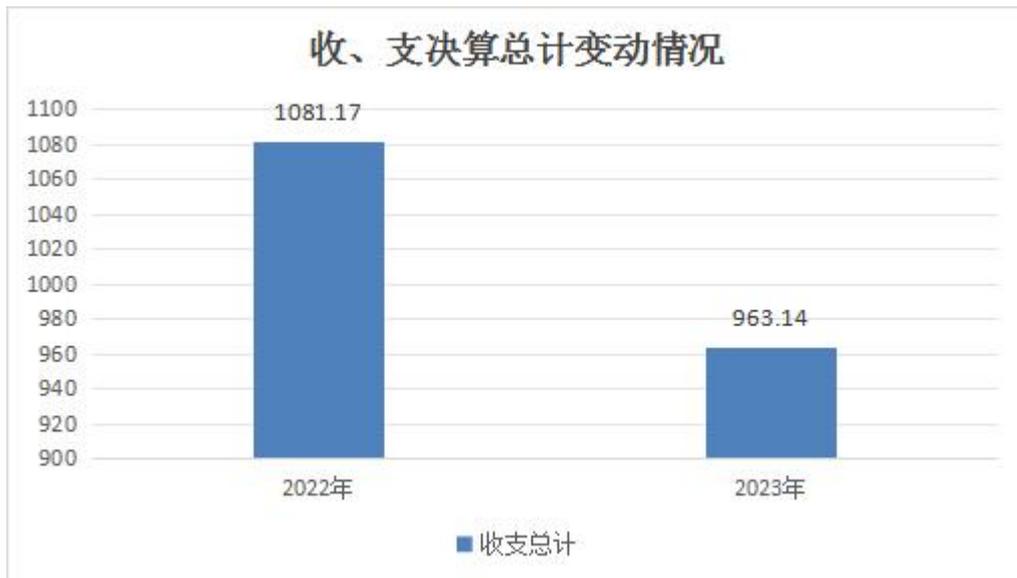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963.1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18.03万元，下降1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支出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56.54万元，占本年收入99.3%；其他收入6.6万元，占本年收入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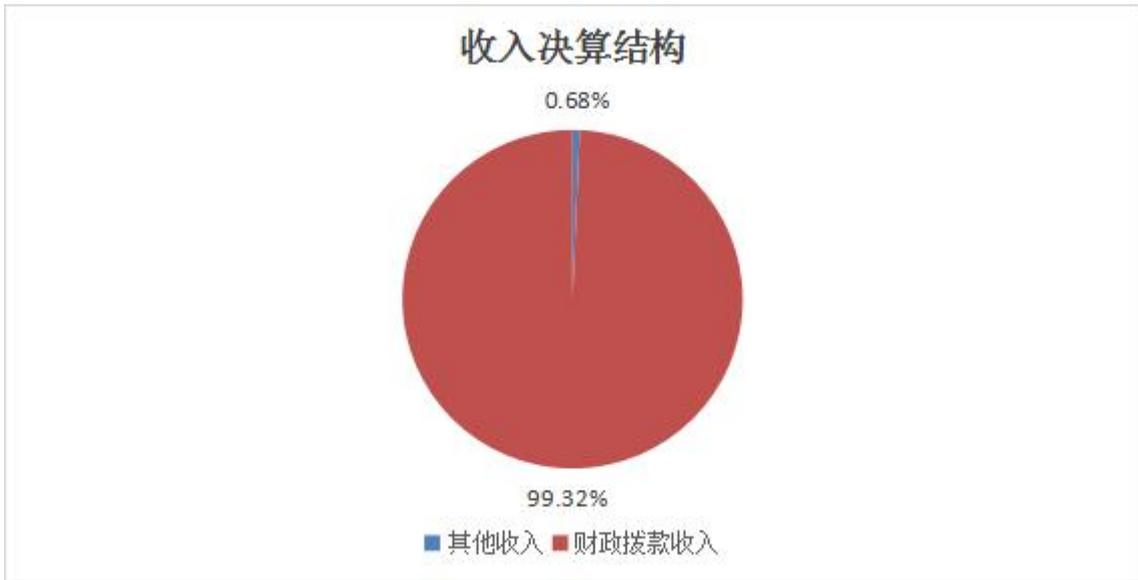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956.54万元，与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02.48万元，下降9.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863.18万元，占本年支出90.2%；项目支出93.36万元，占本年支出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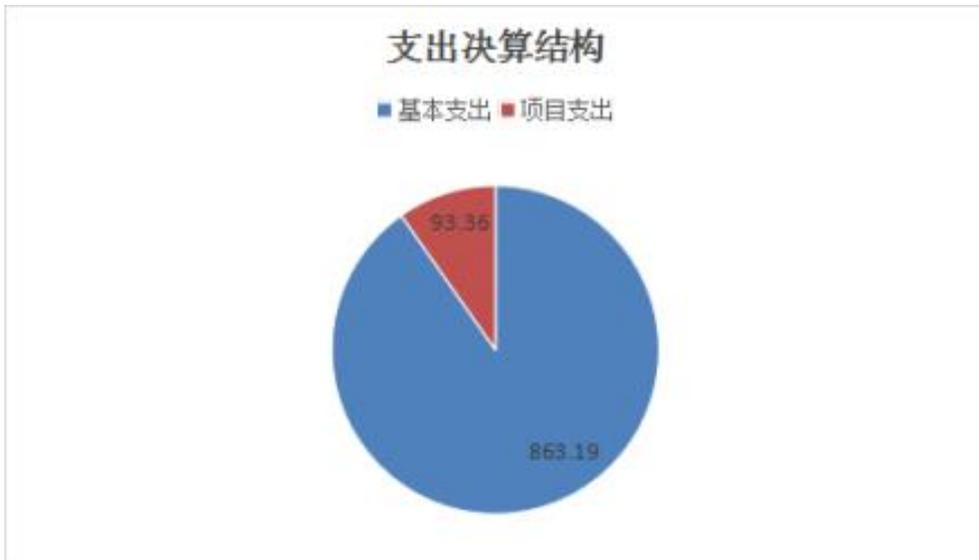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56.5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2.48万元，下降9.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6.54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02.48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6.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2.48万元，下降9.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6.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66.26万元，占80.1%。主要用于单位日常运转、项目开展和人员工资等支出。

2.卫生健康（类）支出95.09万元，占9.9%。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障支出。

3.住房保障（类）支出95.19万元，占10%。主要用于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住房货币化补贴。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73.28万元，支出决算为95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其中：基本支出863.18万元，项目支出93.36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93.36万元，主要成效全市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338.17万人，净增参保人数10.75万人，提前超额完成省人社厅和市政府下达的扩面目标任务；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支付医疗保险费等待遇，保障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基本生活和医疗；降、返、补政策组合27.35亿元支持企业发展；发放技能提升补贴约1.51亿元，鼓励参保职工和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提升技能。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06.59元，支出决算为558.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20.55万元，支出决算为9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0.4万元，支出决算为9.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8.53万元，支出决算为6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24.32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16.14万元，主要是因为2022年底一名退休人员去世支出死亡抚恤。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2.95万元，支出决算为3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2.56万元，支出决算为5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5.45万元，支出决算为6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97万元，支出决算为1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减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0.03万元，支出决算为2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3.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6.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8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

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023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无公务接待费预算，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86.2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9.57万元，降低1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73万元，占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无车辆。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93.3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失业办绩效目标设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单位职责相适应。在职人员控制在编制人数以内，保障了完成绩效目标相适应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包括“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实际支出在预算范围以内。项目管理清晰，年度工作目标、绩效目标及时完成，成本控制较好。进一步完善了经办服务体系，提高了服务质量，年度工作取得实绩。

###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93.3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失业办绩效目标设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单位职责相适应，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3年度失业办整体绩效自评表》。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二级项目。

1.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55万元，执行数为93.36万元，完成预算的77.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提前超额完成省人社厅和市政府下达的扩面目标任务；二是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支付医疗保险费等待遇，保障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基本生活和医疗；三是降、返、补政策组合27.35亿元支持企业发展；发放技能提升补贴约1.51亿元，鼓励参保职工和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提升技能。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将用于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省级统筹全面推进，保障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2023年1月1日起，我市失业保险基金实现省级统筹，全省统一收支，进一步增强了失业保险基金共济能力，为落实失业保险各项政策提供了更加有力的保障。全市失业保险实行全省统一的政策、统一的经办规程、统一使用湖北省企业职工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共享全省失业保险数据和信息，风险防控能力进一步增强。实现参保职工和参保失业人员在湖北省内跨统筹区就业并参保缴费的，失业保险关系免转移自动接续，群众办事更便捷。

### 二、扩面与保生活双向发力，民生底线进一步筑牢

积极引导参保对象参加失业保险，扩大失业保险参保覆盖面。提前超额完成省人社厅下达的目标任务，将更多的参保对象纳入失业保险保障。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支付医疗保险费等待遇，保障了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基本生活和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 三、“降返补”政策全面落实，真金白银支持经济发展

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我市所有参保单位失业保险费率执行1%费率至2024年12月31日；继续实施稳岗返还政策，鼓励参保单位稳定就业岗位；继续实施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拓宽技能提升补贴受益范围，领取失业保险金

人员可申领技能提升补贴，参保职工申领技能补贴条件从参加失业险 36 个月继续放宽到 12 个月。

#### **四、免申即享与掌上办共同推进，办事体验感大幅提升**

大力推进失业保险业务打包办、简便办、提速办，充分利用信息系统、大数据比对和跨部门合作等方式开展失业保险待遇审核发放，让服务对象简单快捷享受失业保险待遇。降费率、普通企业稳岗返还、一次性扩岗补助三项单位待遇，全部实现“免申即享”，参保单位不需要申请，也不需要提交任何资料。失业保险金、技能提升补贴等个人待遇全部实现网上办、掌上办，失业保险金申领实现“一事联办”，正常情况下，符合条件的人员足不出户，通过支付宝或微信申领失业保险金、技能提升补贴，“零跑路”、“三分钟”即可办完所有手续，大大提升了办事的便捷度和服务对象的体验感。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省级统筹全面推进，保障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实现省级统筹	全省统一收支，进一步增强了失业保险基金共济能力，全市失业保险实行全省统一的政策、统一的经办规程、统一使用湖北省企业职工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共享全省失业保险数据和信息。
2	扩面与保生活双向发力，民生底线进一步筑牢	扩大失业保险参保覆盖面，将更多的人纳入失业保险保障	提前超额完成省人社厅下达的目标任务，将更多的参保对象纳入失业保险保障。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支付医疗保险费等待遇，保障了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基本生活和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3	“降返补”政策全面落实，真金白银支持经济发展	稳岗减负，惠企惠民	降、返、补政策组合 27.35 亿元支持企业发展；发放技能提升补贴约 1.51 亿元。
4	免申即享与掌上办共同推进，办事体验感大幅提升	优化经办服务	降费率、普通企业稳岗返还、一次性扩岗补助三项单位待遇，全部实现“免申即享”，参保单位不需要申请，也不需要提交任何资料。失业保险金、技能提升补贴等个人待遇全部实现网上办、掌上办，失业保险金申领实现“一事联办”。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

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3年度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名称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基本支出总额	863.19		项目支出总额		93.3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963.14	956.54	99.3%	19.86	
年度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各项失业保险政策					
年度绩效指标（6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25分）	数量指标 （5分）	全年新增参保人数（5分）	8.7万	10.75万	5.00
		数量指标 （5分）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5分）	约336万	338.17	5.00
		数量指标 （5分）	失业保险征缴频率（5分）	每月征缴	每月征缴	5.00
		数量指标 （5分）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频率（5分）	每月发放	每月发放	5.00
		质量指标 （5分）	失业保险足额发放率（5分）	100%	100%	5.0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保障失业人员生活（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00
			扩大失业保险政策覆盖面（10分）	有序扩大	有序扩大	10.00
			预防失业、促进就业（10分）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	100%	100%	10.00
年度目标		做好失业动态监测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10分）	时效指标（5分）	每月进行失业动态监测（5分）	每月监测	每月监测	5.00
		数量指标（5分）	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5分）	12篇	12篇	5.00
年度目标		加强基金风险防控				
年度绩效指标（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5分）	数量指标（5分）	大数据核查比对次数（5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5.00
总分	99.86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上级指示精神，厉行节约，压减支出，节约了资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预算执行率”指标的改进措施是在下年初及时进行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对年度目标进行实时监控，针对未开展的预算工作，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进行工作推进或调整预算，提高资金利用率；对各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资金投入到位，各项目按时完成。				
<p>备注：</p> <p>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math>\geq X</math>，得分=权重<math>\times B/A</math>），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math>\leq X</math>，得分=权重<math>\times A/B</math>），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 二、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9.96	93.36	93.4%	18.68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35分)	全年新增参保人数(10分)	8.7万	10.75万	5.00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10分)	约336万	338.17万	5.00
			失业保险征缴频率(10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5.00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频率(10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5.00
			失业动态监测频率(10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5.00
			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5分)	12篇	12篇	5.00
			大数据核查比对次数(5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5.00
		质量指标(5分)	失业保险待遇足额发放率(5分)	100%	100%	5.0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扩大失业保险政策覆盖面(10分)	有效扩大	有效扩大	10.00
保障失业人员生活(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00	
促进就业、预防失业(10分)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100%	100%	10.00	
总分	98.6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上级指示精神，厉行节约，压减支出，节约了资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预算执行率”存在偏差的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管理，根据各项工作的实际开展进度，及时申请资金，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p>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math>\geq X</math>，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math>\leq X</math>，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